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袁平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全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中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上述文件的原件或具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置备于公司证券部、证券交易所，以供社会公众查阅。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北大医药	指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集团	指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北大医疗	指	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大资产经营公司	指	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合成集团	指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方正医药研究院	指	方正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叶开泰	指	武汉叶开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医医药	指	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
北大医药武汉公司	指	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
大新药业	指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方鑫化工	指	重庆方鑫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合成	指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重庆和生	指	重庆和生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磐泰	指	重庆磐泰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方港医药	指	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
肿瘤医院管理公司	指	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北大医疗产业基金	指	北京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大医学部	指	北京大学医学部
上海拓康	指	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北京一中院	指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中国平安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人寿	指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方正集团	指	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大医疗管理公司	指	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方正商业管理公司	指	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元	指	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大医药	股票代码	000788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西南合成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北大医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平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宇飞	何苗
联系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
电话	023-67525366	023-67525366
传真	023-67525300	023-67525300
电子信箱	zqb@pku-hc.com	zqb@pku-hc.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83,854,155.88	1,000,986,135.04	1,000,986,135.04	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750,299.56	29,831,478.53	29,902,390.87	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927,186.41	30,401,683.89	30,472,596.23	-1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655,560.85	19,915,683.15	19,915,683.15	-63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3	0.0501	0.0502	6.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3	0.0501	0.0502	6.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2.20%	2.21%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40,012,800.14	2,636,633,493.03	2,637,335,665.00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4,524,238.10	1,382,425,794.06	1,382,773,938.54	2.3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规范了单体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可以提前执行。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7,351.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5,409.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02,92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1,757.12	
合计	5,823,113.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所处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医药流通以及医疗服务等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C 制造业”中的“27 医药制造业”。

（二）行业发展概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也是推动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受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加剧、城镇化水平提高、居民医疗保健重视程度增强、以及健康消费升级的拉动，叠加药品需求的刚性特征，医药行业的发展始终保持良好基础。但近年来，随着医改持续深化、医保控费趋势延续、两票制施行、国地两级集采的衔接与常态化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医药制造行业的整体收入和利润增速空间仍然受到挤压，尤其是仿制药企业利润被大幅压缩，行业资源不断朝着拥有完整产业链，较强规模效应、丰富产品组合、深厚研发管线和稳定供销渠道的大型制药企业集中。

2. 行业政策趋势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一年，我国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医药行业也迎来全方位管理加强。今年上半年，国家医保局、卫健委等部门纷纷发布相关政策文件指导各项工作开展，助推行业持续规范健康发展。

医保端，较为受关注的是国家医保局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布的《2023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标志着 2023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即将启动。相较于往年，今年的方案主要对申报条件、调整程序和强化监督三个方面做了小幅调整。针对纳入“鼓励仿制药品目录”的药品、纳入“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的药品，以及罕见病治疗用药，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获批的即可进行申报。

医疗端，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开展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2023-2025 年）的通知》，从基础质量安全管理、关键环节和行为管理、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等维度提出了 28 项具体措施和 5 个专项行动，全面加强医疗质量安全管理，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

医药端，国家药监局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2023 年 5 月 5 日分别发布了《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体系（征求意见稿）》、《药品标准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对于药品生产经营监督方面，旨在加快推进药品智慧监管建设，指导各级药品监管部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企业、科研机构 and 行业协会等相关方在统一框架下共同开展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规范建设；对于药品研制与注册方面，则提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药品标准管理，建立最严谨的药品标准，保障药品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

（三）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医药流通以及医疗服务等业务。简要情况如下：

1、药品研发：公司建立有研发全流程的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拥有先进完备的研发设备和约 10000 平方米的小试、中试基地。采用自主开发和合作研发两种模式，并将逐渐形成以自主开发为主，同时重视合作研发。在研产品涵盖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等多个领域。

2、制剂业务：目前制剂销售以国内市场为主，上市的制剂产品主要覆盖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消化系统类、心血管类等；此外，公司拥有健全的营销网络和覆盖全国的营销渠道，并能够合法、有效开展药品销售活动。

3、流通业务：通过北医医药、武汉叶开泰两家全资子公司从事第三方药品、器械和耗材的分销、零售、医院集采、药房托管等业务。

4、医疗服务：主要是公司参股的肿瘤医院管理公司控股的迦南门诊从事的肿瘤筛查、健康管理及诊疗等服务。

（四）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类别	功能主治/ 治疗领域	药品名称	用途
西药	抗感染类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用于敏感致病菌所致的下呼吸道感染、尿路、胆道感染，以及腹腔感染、盆腔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骨和关节感染、败血症、脑膜炎等及手术期感染预防。本品单剂可治疗单纯性淋病。
		注射用美罗培南	美罗培南适用于成人和儿童由单一或多种对美罗培南敏感的细菌引起的感染：肺炎（包括院内获得性肺炎）、尿路感染、妇科感染（如子宫内膜炎和盆腔炎）、皮肤软组织感染、脑膜炎、败血症。经验性治疗，对成人粒细胞减少症伴发热患者，可单独应用本品或联合抗病毒药或抗真菌药使用。美罗培南单用或与其他抗微生物制剂联合使用可用于治疗多重感染。对于中性粒细胞减少或原发性、继发性免疫缺陷的婴儿患者，目前尚无本品的使用经验。
		注射用头孢米诺钠	用于治疗敏感细菌引起的下列感染症：呼吸系统感染、泌尿系统感染、腹腔感染、盆腔感染和败血症。
		盐酸莫西沙星注射液	成人（≥18 岁）上呼吸道和下呼吸道感染，如：急性细菌性鼻窦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社区获得性肺炎，非复杂性皮肤和皮肤组织感染，复杂性皮肤和皮肤组织感染，复杂性腹腔内感染和鼠疫等。其余内容详见说明书。（需稀释后静脉给药）
		盐酸克林霉素棕榈酸酯颗粒	用于革兰阳性菌引起的下列各种感染性疾病，扁桃体炎、化脓性中耳炎、鼻窦炎等，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肺炎、肺脓肿和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等。
	镇痛类	萘丁美酮胶囊	各种急、慢性炎性关节炎：类风湿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骨关节炎、痛风性关节炎、银屑病关节炎、反应性关节炎、赖特综合症、风湿性关节炎以及其他关节炎或关节痛；软组织风湿病：包括肩周炎、颈肩综合症、网球肘、纤维肌痛症、腰肌劳损、腰椎间盘突出脱出肌腱炎、腱鞘炎和滑囊炎等；运动性软组织损伤、扭伤和挫伤等；其他如手术后疼痛、外伤后疼痛、牙痛、拔牙后痛、痛经等。
		塞来昔布胶囊	用于缓解骨关节炎（OA）、成人风湿性关节炎（RA）、强直性脊柱炎的症和体征，治疗成人急性疼痛（AP）。
		右酮洛芬片、右酮洛芬胶囊	适用于治疗不同病因的轻中度疼痛，如类风湿性关节炎、骨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痛风性关节炎等的关节痛，以及痛经、牙痛、手术后痛、癌性疼痛、急性扭伤或软组织挫伤疼痛和感冒发热引起的全身疼痛等各种急慢性疼痛。
	治疗精神障碍	盐酸丁螺环酮片	适用于各种焦虑症。
		奥氮平片	用于治疗精神分裂症，中、重度躁狂发作。对奥氮平治疗有效的躁狂发作患者，奥氮平可以预防双相情感障碍的复发。
		枸橼酸坦度螺酮片	用于治疗各种神经症所致的焦虑状态（如广泛性焦虑症），原发性高血压、消化性溃疡等躯体疾病伴发的焦虑状态。

（五）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简述如下：

1、研发模式

技术中心为公司专门的研发机构，建立有研发全流程的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设有合成药物研究所、制剂研究所、分析检测中心，药品注册办公室等，拥有先进完备的研发设备和约 10000 平方米的小试、中试基地。技术中心可独立完成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品种的研发全流程，也可开展创新药的药学部分研究工作。技术中心项目开发采用自主开发和合作研发两种模式，随着研发团队的建立与成长，将逐渐形成以自主开发为主，同时重视合作研发，共同助推公司产品补充。

2、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以销定产”原则，综合市场行情、销售计划、库存情况等制定生产计划，并严格按照 GMP、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药典委员会批准的质量标准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制定严格的内控标准，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的生产全过程进行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以客户为中心的驻地化精细营销管理，通过组建专业学术团队，积极推动专家体系建设，利用学术推广模式进行处方药销售，销售渠道主要集中于医院终端市场。公司同时顺应形势，探索渠道合作等多种模式，与线上电商平台成功建立合作关系，有序推动营销渠道下沉，将生产与销售终端紧密结合，在公司营销空白市场寻得突破。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北大医药拥有 50 余年医药制造历史，是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两化融合贯标示范企业、重庆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产品涵盖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消化系统类、心血管类等多个领域。同时，公司已建立起自主知识产权、仿创技术、技术创新为一体的技术核心体系，研发领域聚焦于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等创新药、高端仿制药和大市场品种，为企业发展提供持续优化的产品结构和竞争力。目前，公司营销中心已构建起从药品销售、医药流通、医院集采到供应链托管等覆盖全国的医药销售网络和高效的医药流通体系。北大医药将致力于打造具有国际化能力的仿创结合为一体的医药科技型企业，不断夯实内生基础，积极推进外延发展，引入战略合作，着力提升核心研发能力，形成一批重点产品群，成为行业特色鲜明，有独特竞争优势，在中国医药行业具有重要地位和影响力的医药上市公司。

（七）公司主要业绩变动因素及经营工作分析

2023 年上半年，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国内经济运行逐步企稳向好，但医药行业尤其是仿制药企业因受医改、集采等行业政策的深刻影响，其整体收入和利润增速空间仍然受到挤压。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 年 1-6 月，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为 12,496 亿元，同比下滑 2.9%，实现利润总额为 1,794.5 亿元，同比下滑 17.1%。在行业整体营收与利润指标持续回落情形下，报告期内，公司经营逆势而上，实现营业收入 10.8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2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175.0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18%，经营业绩继续稳步提升。

2023 年上半年，在董事会、经营班子的共同努力下，公司重点完成以下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效：

1、坚定战略，聚焦主业，围绕三大核心领域持续“补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既定发展战略，坚持聚集主业，重点发展医药工业，以“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三大领域为核心，持续补充产品。在抗感染类领域，公司目前已有奥硝唑注射液、注射用美罗培南、注射用头孢米诺钠、注射用头孢曲松钠等多个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2023 年上半年，公司另一抗感染类产品注射用头孢噻肟钠通过了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进一步丰富了公司抗感染类领域核心产品矩阵，增强了公司抗感染领域市场竞争力；在镇痛类领域，公司加大了萘丁美酮胶囊、塞来昔布胶囊、右酮洛芬片和右酮洛芬胶囊的营销力度，成效正在逐步显现；在精神类领域，公司于 2023 年上半年取得枸橼酸坦度螺酮片的《药品注册证书》，且仅用了 2 个多月时间成功实现上市销售，与在产销售的奥氮平片、盐酸丁螺环酮片形成精神类产品集群，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精神类领域产品结构，提高了市场竞争力。

2、补产能，保供应，深耕细作，扎稳市场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奥硝唑注射液、复方磺胺甲噁唑片、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3 款抗感染类产品中选第八批国家集采，加上 2022 年中选第七批国家集采的注射用美罗培南、注射用头孢米诺钠，公司目前共有 5 个产品中选国家集采。为确保集采产品的顺利供应，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同时，公司通过“优化排产、轮班生产、扩能提产”等方式，努力提高生产线产

能，公司头孢噻肟钠、奥硝唑注射液等产品产能均有大幅提升，加之采购、质量、安全、仓储、销售等各部门的协同配合，形成高效稳定的“市场-生产-市场”供应链闭环，为集采产品安全、稳定、及时供给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三大领域，以市场为导向，以“大品种、低成本、广覆盖、上规模”为策略，营销端聚力于渠道开发、学术驱动、格局优化等方面，稳抓基础工作，狠抓目标落实，扎稳市场根基。一是逐步挖掘老产品潜能，提升产品竞争优势，同时对现有销量规模优势品种持续推进上量、夯实区域市场地位；二是以战略重点品种为核心，持续提升产品质量标准，带动相关产品群销售；三是持续以核心产品打造医院产品品牌，加大终端销售推广力度，实现医疗终端和 OTC 双擎驱动，为公司业务转型发展提供新动能。目前公司重点产品已进入全国 30 余个省份近 400 家医院。公司未来还将持续发力下沉市场，进一步达成更多基层医疗服务机构及院外市场的覆盖，提升市场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销售业绩再上台阶。

3、持续优化商业流通，稳步推进供应链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医药流通业务的梳理、整合，持续优化药品流通体系，提高药品流通效率，推进精细化管理，强化成本管控，集中主要精力服务优质资源，致力于打造高效、多元、稳定的供应链。2023 年上半年，受益于医疗需求的逐步复苏，医院业务量提升，公司医药商业板块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去年均有所增长。

4、严守合规底线，强化规范运作，化解风险事项，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合规底线，强化规范运作，并积极化解关联担保风险事项，在大股东的支持与配合下，在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的多方努力下，公司关联担保风险事项顺利化解完毕。此外，公司还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化解投资者顾虑，客观宣传公司投资价值，吸引中长期投资者进驻，始终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维护了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5、重视文化建设与融合，推动文化与战略、经营协同发展，提供有力软实力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开展文化“重塑”与“融和”系列活动激活出企业发展新动能，并凭借良好成绩荣获由重庆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颁发的“2021~2022 年度企业文化优秀成果”。公司近年来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与融合工作，在原有企业文化基础上，逐步整合创新，重塑了符合公司发展的新文化体系，提出“创新 责任 信任 努力”的核心理念，推动企业文化与战略、经营协同发展，同时充分吸纳新股东的优秀文化体系，将“价值最大化，是检验一切工作的唯一标准”、“专业创造价值”等优秀文化理念融合至日常经营工作中。通过企业文化宣导、开展文化融合+学习、文化融合+活动、践行社会责任等举措，引领公司全员深植文化内核、凝聚共识，员工精神面貌和思想作风有了实质转变，工作效率与企业活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发展得到有力的软实力支撑。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现主要以制剂研发、生产、销售及医药流通业务为主。

（一）研发优势

公司设立有专门的研发机构，建立有研发全流程的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拥有先进完备的研发设备和约 10000 平方米的小试、中试基地，可独立完成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品种的研发全流程，也可开展创新药的药学部分研究工作。项目开发采用自主开发和合作研发两种模式，现已形成丰富的在研产品梯队，将有力保障后续产品供应，助力公司长远发展。

（二）营销优势

成熟的营销团队和营销网络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非常重视市场拓展和销售渠道的建设，制剂营销网络现已基本覆盖全国，并能在新政策形势下顺利进行合规运营；与此同时，公司还拥有分别以北京、湖北地区为核心的医药商业流通中心，其深度分销和配送服务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资源网络，其中，北医医药定位为服务北大医疗产业集团优势医疗资源的集采平台，其与武汉叶开泰均已形成成熟的盈利模式。

（三）企业文化优势

“创新、责任、信任、努力”的企业文化已成为推动公司各项工作的核心导向，具有积极向上的引导作用，公司综合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83,854,155.88	1,000,986,135.04	8.28%	
营业成本	711,144,964.23	623,033,777.66	14.14%	
销售费用	254,007,970.36	271,409,025.58	-6.41%	
管理费用	55,475,820.01	54,141,103.99	2.47%	
财务费用	872,037.64	6,464,785.68	-86.51%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13,686,594.15	7,016,528.25	95.06%	主要受利润同比增加及所得税影响
研发投入	15,577,920.41	10,847,427.50	43.61%	主要系根据项目进度本期阶段性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5,560.85	19,915,683.15	-635.54%	主要系医药流通回款同比减少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0,395.15	-8,055,233.65	-301.73%	受项目投入阶段性影响，本期项目阶段性付款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35,154.45	-34,770,050.14	-387.88%	主要系归还借款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651,110.27	-22,909,600.40	-1,247.26%	以上现金流项目综合影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83,854,155.88	100%	1,000,986,135.04	100%	8.28%
分行业					
药品制造业及其他	399,855,832.28	36.90%	371,270,129.30	37.09%	7.80%
药品流通业	683,998,323.60	63.11%	629,716,005.74	62.91%	8.56%
分产品					
1、主营业务收入					
（1）药品制造					
原料药					
制剂药	397,916,525.26	36.71%	369,982,002.91	36.96%	7.65%

(2) 药品流通					
药品	402,487,089.49	37.13%	375,803,180.44	37.54%	7.00%
医疗器械及试剂	281,511,234.11	25.97%	253,912,825.30	25.37%	10.87%
(3) 商品及材料销售					
2、其他业务收入	1,939,307.02	0.18%	1,288,126.39	0.13%	50.55%
分地区					
国内	1,083,854,155.88	100.00%	1,000,986,135.04	100.00%	8.28%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药品制造业	397,916,525.26	115,027,321.40	71.09%	7.55%	68.40%	-10.45%
药品流通业	683,998,323.60	595,547,137.41	12.93%	8.62%	7.38%	1.00%
分产品						
1、药品制造						
制剂药	397,916,525.26	115,027,321.40	71.09%	7.55%	68.40%	-10.45%
2、药品流通						
药品	402,487,089.49	369,471,882.18	8.20%	7.10%	6.49%	0.53%
医疗器械及试剂	281,511,234.11	226,075,255.23	19.69%	10.87%	8.89%	1.46%
3、商品及材料销售						
分地区						
国内	1,081,914,848.86	710,574,458.81	34.32%	8.22%	14.08%	-3.3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9,503,218.73	-20.93%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支出	1,354,290.11	2.98%	主要系确认的预计诉讼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6,815,035.39	15.01%	坏账准备转回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2,067,554.84	13.61%	633,520,126.20	24.03%	-10.42%	
应收账款	1,292,333,727.70	52.96%	1,163,792,775.56	44.14%	8.82%	
存货	236,595,173.16	9.70%	172,176,749.80	6.53%	3.17%	
投资性房地产	17,534,947.39	0.72%			0.72%	
固定资产	109,622,734.07	4.49%	144,415,931.87	5.48%	-0.99%	
在建工程			7,082,504.42	0.27%	-0.27%	
使用权资产	53,795,677.53	2.20%	60,701,410.43	2.30%	-0.10%	
短期借款	42,966,883.41	1.76%	127,272,646.81	4.83%	-3.07%	
合同负债	11,739,040.59	0.48%	30,080,689.57	1.14%	-0.66%	
租赁负债	36,071,199.70	1.48%	42,472,648.61	1.61%	-0.13%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28,556,999.71						1,000,213.60	29,557,213.31
上述合计	28,556,999.71						1,000,213.60	29,557,213.3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29,557,213.31	29,557,213.3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557,213.31	29,557,213.3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7,206,242.8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9,706,242.84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证金
银行冻结资金[注]	47,500,000.00	银行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8,803,289.48	
其中：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8,803,289.48	为未予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136,009,532.32	

[注]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在冻结资金 47,500,000.00 元，银行冻结资金主要系：

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同纠纷诉讼被法院冻结资金 4,750 万元。该合同纠纷诉讼为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退回合作保证金 4,500 万元并支付其产生的利息，其提出该主张的理由为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将 4,500 万元债权及其相关权益一并转让至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仲裁程序处于中止审理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已将该合同保证金全额计入其他应付款，并对诉讼可能产生的利息按同期借款利率确认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北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和肽类激素、体外诊断试剂；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限婴幼儿配方乳粉；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销售医疗器械 I 类、II 类、III 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为准）；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日用品、化妆品、机械设备、家用电器；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维修办公设备；维修仪器仪表；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万人民币	1,011,091,785.41	399,413,745.43	420,225,710.65	25,327,338.36	16,970,319.74
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含冷藏冷冻药品）批发；医疗器械 I、II、III 类经营。（有效期、经营范围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范围一致）；日用品、消毒用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凭许可证经营）；生物技术的研发及技术咨询；实验仪器、实验试剂研发、批零兼营（不含危险品）；实验耗材批零兼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万人民币	718,105,854.03	156,705,071.27	265,372,438.28	8,319,966.66	5,431,222.3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管理力度不断加大，药品审批、质量监管、药品招标、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两票制、带量采购等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政策变化，提高现有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加快新产品研发速度和新项目落地，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机遇和挑战。

2、原料涨价及药品降价风险

近年来，上游原料药行业受环保投入加大、车间升级改造、人力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纷纷提价，加大了公司原料采购价格提升的风险；受医保控费、降低药占比、带量采购、二次议价等因素的影响，各地招投标价格下降压力越来越大，也加大了公司中标价降低的风险。针对药品降价风险，公司将通过补充后续新产品、加大对现有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来提升市场竞争力。与此同时，公司将积极关注产品引进和企业并购机会，并加大研发的力度和投入，以获取新的产品，扩大销售规模。

3、产品研发和一致性评价风险

制药行业研发具有高投入、长周期、高风险的特点，药品从药学研究、临床研究、获取药品注册批件，再到正式生产需要经过多重审批，在此过程中，任一环节的决策与技术出现问题必将会影响研发成果，因此存在研发不确定性风险。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需要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的投入，产品是否能够通过新标准还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减少相关风险，公司在项目筛选上将加强立项把关，以市场容量大，制剂工艺成熟的仿制药为主。同时，积极跟踪国家政策导向，搭建高水平的研发团队，集中力量、扎实做好研发工作。

4、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保安全等生产经营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要求，加强过程管控，全面落实安全、质量、环保等经营管理制度，严守红线确保公司稳健运营。

5、管理风险

公司的管理与运营能力需要不断加强，在战略定位、资源整合、研发创新、制度调整等方面同样面临更高的要求。公司在管理模式、激励机制、内部控制等方面若无法满足当下医药行业变革的要求，将会在内外部压力下承担更多风险。因此，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动向，适时进行战略更新，推进精细化管理，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和激励机制，激活组织活力，借助信息化系统，全面提升组织运营管理能力和管控水平。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93%	2023 年 05 月 25 日	2023 年 05 月 26 日	2022 年 05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3-025，《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分别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水等进行了有效处理，使其排放达到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标准。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切实保护了股东、职工、客户的合法权益，同时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为建设美丽中国承担相应的环境保护责任。

（1）股东、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了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同时，通过保持投资者热线畅通，积极回复“互动易”等方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注重保护债权人的权益，认真并如期履行了相关协议，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支持债权人依法了解有关公司的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信息。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拥有完善的薪酬体系、福利体系，保障了职工的合法权益；通过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有效保护了员工的生产安全。同时，为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归属感，公司开展了职业技能培训、运动比赛等活动，有效地缓解了员工的工作压力，丰富了员工的业余生活，促进了员工之间的感情，营造了和谐的工作氛围。

（3）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公司注重安全生产，通过加强员工安全教育与培训，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不定期地对公司生产安全进行全面排查的方式，有效提高了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为确保公司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得到良好处理，公司通过环保搬迁项目、污水处理站建设等保证了公司环保方面符合国家标准，公司将不断加大环保的资金投入力度，为建设美丽中国添砖加瓦，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保护效益的协调发展。

(4)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加强供应商走访调查，不断拓展新的供应渠道，优化调整供应商队伍结构，确保物资采购质量稳定；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消费者服务体系，为客户、消费者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帮助其了解产品，解答疑惑。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得到了有效保护，实现了公司与供应商、客户、消费者的良好共存，共创财富、共享成果的局面。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关联交易等方面的承诺	见注 1	2022 年 02 月 22 日	自承诺函出具日起生效，并在北大医疗管理公司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方正集团、北大医疗	关于同行竞争、关联交易、独立性等方面的承诺	见注 2	2008 年 07 月 18 日	2022 年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完成之日）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北大资产经营公司	关于同行竞争、关联交易、独立性等方面的承诺	见注 3	2010 年 10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合成集团正常履行，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大资产经营公司、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重庆磐泰	关于同行竞争、关联交易、独立性等方面的承诺	见注 4	2015 年 07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合成集团、重庆磐泰正常履行，北大资产经营公司、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	\		\	\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	\		\	\
其他承诺	不适用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注 1：关于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公司所发布的《收购报告书》中的承诺事项：

为促进上市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收购人北大医疗管理公司承诺：（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①保证上市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北大医疗管理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北大医疗管理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②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关系及薪酬管理体系与北大医疗管理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②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

（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制度；②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北大医疗管理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③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北大医疗管理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取薪酬；④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⑤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北大医疗管理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继续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②保证尽量减少北大医疗管理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上述承诺自承诺函出具日起生效，并在北大医疗管理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持续有效。

注 2：关于公司向北大医疗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0.63%股份的资产的定向增发过程中各方承诺事项：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主要内容：①本次交易完成后，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等方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单位从事与北大医药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②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北大医药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其控制、管理和可施以重大影响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北大医药产生同业竞争。（2）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主要内容：关于减少和规范与北大医药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尽量避免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及其他关联方与北大医药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北大医药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主要内容：北大医疗承诺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障北大医药独立于北大医疗；北大医疗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不受北大医疗的非正常干预。

上述承诺履行情况：2022 年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新方正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为平安人寿的控股股东，平安人寿及中国平安通过新方正集团间接控制公司。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在作为公司原控股股东期间未发生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形，现因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注 3：关于公司向北大医疗发行股份购买其有的 100%北医医药股权的定向增发过程中各方承诺事项：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①本次交易完成后，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通过控股、参股、联营等方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单位从事与北大医药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②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北大医药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其控制、管理和可施以重大影响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北大医药产生同业竞争。承诺期限：长期有效。（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①北大资产经营公司不会利用控制权干涉上市公司及子公司的管理。本次交易完成后，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通过控股、参股、联营等方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单位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尽一切合理努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②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其控制、管理和可施以重大影响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期限：长期有效。（3）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主要内容：北大资产经营公司、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将尽力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关联方与北大医药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实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

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承诺期限：长期有效。（4）独立性的承诺主要内容：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使北大医药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不受本公司的非正当干预。上述承诺有利于保证上市公司在资产、财务、人员、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履行情况：2022 年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新方正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为平安人寿的控股股东，平安人寿及中国平安通过新方正集团间接控制公司。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及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在作为公司原控股股东期间未发生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形，现因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截至公告之日，合成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形。该承诺持续履行中。

注 4：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相关承诺事项：

（1）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①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北大医疗、方正集团、合成集团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②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北大医疗、方正集团、合成集团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③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北大医疗、方正集团、合成集团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兼职；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④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北大医疗、方正集团、合成集团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北大医药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⑤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北大医疗、方正集团、合成集团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保证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不正当干预；保证本公司及其关联方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保证尽量减少、避免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北大医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承诺的承诺期限：长期有效。（2）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北大资产经营公司、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成集团、重庆磐泰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北大医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承诺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承诺期限：长期有效。（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①北大资产经营公司承诺，为避免本公司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如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承诺函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如违反本承诺，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法律责任。②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合

成集团承诺，为避免本公司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如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公司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上述承诺的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履行情况：2022 年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新方正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为平安人寿的控股股东，平安人寿及中国平安通过新方正集团间接控制公司。方正集团、北大医疗及北大资产经营公司在作为公司原控股股东期间未发生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形，现因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截至公告之日，合成集团及其关联方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形。该承诺持续履行中。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诉海南康辰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2,649.29	否	已审结 申请执行中	判决如下： 1、海南康辰向方港医药支付货款19,965,311.33元； 2、海南康辰向方港医药支付滞纳金6,527,610.12元； 3、就上述债务方港医药享有对吴海春持有的海南康辰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的600万元股权及派生权益的优先受偿权； 4、案件受理费174,264.61元、保全费5,000元由吴海春和海南康辰生物负担。	执行中	2019年01月30日	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累计诉讼情况公告》（2019-002）
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诉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仲裁案	5,141.25	是	中止审理	尚未结案	尚未进入执行程序	2019年01月30日	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累计诉讼情况公告》（2019-002）
其他诉讼案件	979.34	否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市场原则	-	591.64	1.66%	1,300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m.cn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市场原则	-	906.81	2.68%	2,200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m.cn
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其他关联方	同受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租赁、接受劳务等	市场原则	-	136.14	0.19%	440.5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m.cn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市场原则	-	1,323.89	2.07%	2,350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m.cn
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市场原则	-	241.22	0.76%	2,100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m.cn

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市场原则	-	223.87	0.44%	700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n.cn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市场原则	-	408.14	0.38%	450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n.cn
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其他关联方	同受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市场原则	-	85.61	0.08%	149.25	否	转账支付	-	2023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www.cninfo.con.cn
合计				--	--	3,917.32	--	9,689.7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9,689.75万元,实际发生金额3,917.32万元。未超出审批预计关联交易总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服务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拟接受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提供金融服务等，2023 年预计单日最高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日最高贷款余额及票据等其他融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自开展此项业务以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存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19.14 万元，利息收入 54.02 万元，累计支出 10,474.92 万元，期末余额 698.24 万元，日均存款余额 5,346.35 万元，未超过审批的单日最高存款本金余额上限。

（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

2014 年 9 月，公司与北大医疗、北京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同北京”）、上海德同共盈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基金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不少于 5 亿元且不超过 7 亿元。同时，公司与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德同北京按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作为产业并购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该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300 万元，持有其 30%的股权。

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设立以来，由于历史复杂原因，投资人各方未实际缴纳注册资金，公司也未出资认缴产业并购投资基金，且已超过基金存续期，基金管理公司也未实际开展投资活动，因此基金管理公司提出注销请求，公司同意配合注销工作。经基金管理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决定清算并注销基金管理公司。2023 年 3 月，公司收到基金管理公司发送的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该基金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股基金管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三）关于资产剥离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人员薪酬支付事宜

2015 年 5 月，公司与原子公司重庆合成签订协议，将公司原料药相关的业务和资产（包括存货、债权债务、固定资产等）转让给重庆合成，协议约定原料药业务人员随资产一并转移。2015 年 11 月，公司已将重庆合成的股权转让给合成集团。由于人员转移涉及的员工劳动合同变更尚未全部完成，公司与重庆合成协商，约定由公司代为支付职工薪酬，

重庆合成及其关联方应事先支付相关款项。2023 年 1-6 月，公司代重庆合成及其关联方支付职工薪酬金额合计 847.21 万元。

（四）北医医药签署长期服务合同

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医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签订了《北京大学国际医院医疗设备、手术器械、药品、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等物资供应与配送长期服务合同》，约定北医医药为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的医疗设备、手术器械、药品（特殊药品除外）、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的采购、物流与配送等项目服务的唯一提供商，暂估合同总金额为每年 12 亿元，期限三年，2023 年度，北医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供应链业务总金额预计为 12 亿元，2023 年 1-6 月，北医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43,986.18 万元(含税)。

（五）关联担保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9 年 6 月，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南京银行签订 1 亿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大医疗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债务期限为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合成集团为公司上述对外担保提供反担保；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0 年 6 月，公司对北大医疗 1 亿元银行融资担保展期至 2021 年 6 月，合成集团为公司上述对外担保继续提供反担保。

鉴于方正集团及其下属北大医疗等五公司已实质合并重整，2021 年 8 月和 12 月，公司收到南京银行关于督促履行保证责任的通知，因该笔贷款已逾期未偿还，南京银行要求公司尽快履行保证责任或督促北大医疗偿还贷款本息。为充分化解该风险事项，2022 年 1 月，合成集团与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合成集团在为公司提供履行反担保保证（指《反担保保证合同》《反担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的基础上，以自有房产为公司补充提供资产抵押，抵押担保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抵押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2022 年 1 月，合成集团办理完毕该等抵押资产的抵押登记手续。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北大医疗已偿付借款本金 31,672,812.13 元及利息 1,815,556.00 元，剩余本金为 68,327,187.87 元、剩余利息为 4,671,621.25 元，公司确认因履行担保责任已偿还南京银行款项为 72,243,754.34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应偿还南京银行应付款项 72,998,809.12 元（含截止还款日的利息）已清偿完毕。公司关联担保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完毕的公告》（2023-009）。

2、本公司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23 年，新方正集团同意自其与合成集团房产及股权相关转让登记完成时，即将其对北京北医享有的 7,300 万元到期债权及其从属权益转让给合成集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新方正集团与合成集团相关房产及股权转让登记已完成，北京北医已按照新方正集团以及合成集团的要求，将上述款项中 72,998,809.12 元（含截止还款日的利息）支付至合成集团指定的本公司账户，以履行合成集团关于前述关联担保事项的反担保责任；同时，本公司已清偿因履行担保责任应偿还南京银行应付款项 72,998,809.12 元。公司关联担保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完毕的公告》（2023-009）。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参股基金管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关于资产剥离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人员 2023 年薪酬支付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订《北京大学国际医院医疗设备、手术器械、药品、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等物资供应与配送长期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完毕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05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关联租赁及对本报告期损益的影响详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情况- (2) 关联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8 日	30,000	2019 年 07 月 12 日	2,801.41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两年	否	是
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19 年 07 月 26 日	614.94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416.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416.3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416.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416.3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2%						
其中：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公司注射用头孢噻肟钠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3-001)。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收到合成集团告知函, 获悉合成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 60,107,360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上述股份司法冻结申请执行人系新方正集团, 法院准予了新方正集团与合成集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诉前财产保全申请。截止本报告期末, 合成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 69,607,360 股。合成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也并未对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公司治理等造成实质性影响。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

3、2014 年 9 月, 公司与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同北京”)、上海德同共盈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并购投资基金”), 基金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不少于 5 亿元且不超过 7 亿元。同时, 公司与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德同北京按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 作为产业并购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 该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其中公司拟出资 300 万元, 持有其 30%的股权。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设立以来, 由于历史复杂原因, 投资人各方未实际缴纳注册资金, 公司也未出资认缴产业并购投资基金, 且已超过基金存续期, 基金管理公司也未实际开展投资活动, 因此基金管理公司提出注销请求, 公司同意配合注销工作。经基金管理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决定清算并注销基金管理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收到基金管理公司发送的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该基金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参股基金管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

4、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 公司枸橼酸坦度螺酮片经审查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 批准注册, 发给药品注册证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2023-004)。

5、公司参加了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八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投标工作, 公司产品奥硝唑注射液、复方磺胺甲噁唑片、注射用头孢噻肟钠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产品拟中选第八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公告》(2023-005)。

6、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收到合成集团告知函, 获悉合成集团因触及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融资融券协议约定将进行被动减持。此外, 依据法院相关裁定书, 合成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69,607,360 股被

轮候冻结。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及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2023-006)。

7、公司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的民事裁定书。公司已履行完毕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9)渝民终 2175 号确定的义务,同时与江苏华建安有关的关联方重庆和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和生”)、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已履行完毕相应的承诺及担保责任,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准予公司的解除资产保全申请。江苏华建安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江苏华建安风险事项化解完毕及股东相关承诺履行完毕的公告》(2023-007)。

8、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3-008)。

9、公司接到财务部门通知,公司为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的融资提供关联担保的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完毕的公告》(2023-009)。

10、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2023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2023-012)以及《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决定终止与方正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所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片剂项目于 2018 年立项,2019 年 8 月中期评估至今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技术中心对该项目进行再评估后建议终止该项目开发。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决定终止与方正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所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20)及《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0)。

12、公司收到持股 5% 以上股东合成集团转发的中泰证券《关于信用账户融资合约到期的提示函》,获悉合成集团在中泰证券的信用账户存在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的风险。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存在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的风险提示公告》(2023-022)。

13、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市公司收到合成集团发来的《关于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被动减持数量过半暨进展的告知函》,获悉合成集团收到中泰证券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2,98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被动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2023-023)。

1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一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等有关规定,持续督导期从北大医药公告收购报告书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即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2023 年 4 月 28 日,北大医药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结合上述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日常沟通,中金公司出具了 2022 年度、2023 年第一季度的持续督导意见。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 2022 年年度持续督导意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 2023 年第一季度持续督导意见》。

15、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提示,且经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后,获悉自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成集团”)分别在分别执行于 2022 年 9 月、2023 年 4 月先后披露的减持和被动减持计划期间,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累计已达到 1%。

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累计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2023-024)。

16、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被动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同时经中登结算系统查询，获悉股东合成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被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5,959,700 股，被动减持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合成集团本次被动减持计划中的集中竞价减持部分已完成。同时公司经中登结算系统查询获悉合成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318,370 股已被轮候冻结，轮候期限 36 个月。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及所持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2023-026)。

17、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及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2023-006)，合成集团因触及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融资融券协议约定将进行被动减持。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合成集团本次被动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被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2023-027)。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医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签订了《北京大学国际医院医疗设备、手术器械、药品、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等物资供应与配送长期服务合同》，约定北医医药为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的医疗设备、手术器械、药品(特殊药品除外)、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的采购、物流与配送等项目服务的唯一提供商，暂估合同总金额为每年 12 亿元，期限三年。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5,987,425	100.00%	0	0	0	0	0	595,987,42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95,987,425	100.00%	0	0	0	0	0	595,987,42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95,987,425	100.00%	0	0	0	0	0	595,987,425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2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2%	147,899,660	-5,959,700	0	147,899,660	冻结	69,607,360
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0%	70,328,949	0	0	70,328,949		
重庆长江制药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7,154,250	0	0	7,154,250		
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3,225,346	0	0	3,225,346	冻结	3,225,346
刘尚军	境内自然人	0.50%	3,004,801	1,781,801	0	3,004,801		
计红姣	境内自然人	0.42%	2,476,600	2,476,600	0	2,476,600		
刘尚红	境内自然人	0.36%	2,172,900	452,300	0	2,172,900		
周洪伟	境内自然人	0.36%	2,146,900	460,000	0	2,146,900		

郑茗元	境内自然人	0.36%	2,136,600	0	0	2,136,600		
缪洪光	境内自然人	0.33%	1,995,500	850,000	0	1,995,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合成集团现为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方正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新方正集团持有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合成集团与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集团控制，存在关联关系。</p> <p>2、2013 年 6 月 13 日，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与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政泉控股受让北大医疗持有本公司的 4,000 万股股份，同时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控股”）与政泉控股签订股份代持协议，约定由政泉控股为资源控股代持上述 4,000 万股股份。</p> <p>3、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资源控股 100% 股权，资源控股为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新方正集团持有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集团控制，故资源控股与合成集团、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47,899,660	人民币普通股	147,899,660					
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328,949	人民币普通股	70,328,949					
重庆长江制药厂	7,154,250	人民币普通股	7,154,250					
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	3,225,346	人民币普通股	3,225,346					
刘尚军	3,004,801	人民币普通股	3,004,801					
计红姣	2,4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6,600					
刘尚红	2,1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2,900					
周洪伟	2,14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6,900					
郑茗元	2,13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6,600					
缪洪光	1,9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5,5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合成集团现为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方正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新方正集团持有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合成集团与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集团控制，存在关联关系。</p> <p>2、2013 年 6 月 13 日，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与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政泉控股受让北大医疗持有本公司的 4,000 万股股份，同时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控股”）与政泉控股签订股份代持协议，约定由政泉控股为资源控股代持上述 4,000 万股股份。</p> <p>3、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资源控股 100% 股权，资源控股为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新方正集团持有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集团控制，故资源控股与合成集团、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9,607,360 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78,292,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7,899,660 股。股东缪洪光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1,995,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95,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2,067,554.84	633,520,126.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306,825.81	36,104,883.05
应收账款	1,292,333,727.70	1,163,792,775.56
应收款项融资	29,557,213.31	28,556,999.71
预付款项	27,784,742.58	20,351,696.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9,057,309.56	183,025,681.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6,595,173.16	172,176,749.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0	890,679.64
流动资产合计	2,057,702,546.96	2,238,419,591.84
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534,947.39	
固定资产	109,622,734.07	144,415,931.87
在建工程		7,082,504.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795,677.53	60,701,410.43
无形资产	111,037,478.31	102,111,119.17
开发支出	22,676,732.53	30,426,479.7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27.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92,434.52	22,407,38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850,248.83	31,763,012.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310,253.18	398,916,073.16
资产总计	2,440,012,800.14	2,637,335,665.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966,883.41	127,272,646.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560,234.56	66,318,786.11
应付账款	469,821,551.56	424,534,167.41
预收款项	30,174.93	
合同负债	11,739,040.59	30,080,689.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690,525.45	33,140,415.54
应交税费	17,004,143.73	12,550,790.15
其他应付款	309,604,972.58	400,995,178.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67,877.58	21,466,541.91
其他流动负债	1,519,837.13	76,154,243.97
流动负债合计	973,205,241.52	1,192,513,460.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071,199.70	42,472,648.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687,500.00	13,201,277.21
递延收益	11,119,349.07	11,736,70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534.88	354,027.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24,583.65	67,764,653.90
负债合计	1,031,229,825.17	1,260,278,114.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5,987,425.00	595,987,4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172,934.88	199,172,93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03,337.67	56,403,337.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2,960,540.55	531,210,24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4,524,238.10	1,382,773,938.54
少数股东权益	-5,741,263.13	-5,716,38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782,974.97	1,377,057,550.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0,012,800.14	2,637,335,665.00

法定代表人：袁平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全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600,764.80	398,081,81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878,219.25	52,688,233.13
应收款项融资	6,454,358.30	9,943,898.60
预付款项	12,586,036.61	5,042,784.85
其他应收款	525,269,199.23	444,321,288.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6,829,115.31	104,696,178.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3,647.77
流动资产合计	949,617,693.50	1,015,087,845.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7,019,468.56	137,019,468.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534,947.39	
固定资产	108,237,345.14	143,245,267.26
在建工程		7,082,504.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465,403.26	52,696,787.96
无形资产	110,903,843.21	101,844,690.27
开发支出	22,676,732.53	30,426,479.7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9,753.06	6,202,056.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850,248.83	31,763,012.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3,917,741.98	510,280,267.76
资产总计	1,443,535,435.48	1,525,368,11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300,178.57	57,829,887.00
应付账款	75,896,425.43	62,176,849.53
预收款项	30,174.93	
合同负债	11,117,083.06	29,483,231.64
应付职工薪酬	13,343,042.44	24,900,113.64

应交税费	8,921,074.64	5,347,527.14
其他应付款	173,953,384.75	180,668,096.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16,441.31	18,915,105.64
其他流动负债	1,445,220.80	76,076,574.44
流动负债合计	373,723,025.93	455,397,38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809,284.56	38,394,687.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19,349.07	11,736,70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928,633.63	50,131,388.45
负债合计	414,651,659.56	505,528,773.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5,987,425.00	595,987,4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6,647,742.19	256,647,742.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03,337.67	56,403,337.67
未分配利润	119,845,271.06	110,800,834.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8,883,775.92	1,019,839,339.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3,535,435.48	1,525,368,113.1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83,854,155.88	1,000,986,135.04
其中：营业收入	1,083,854,155.88	1,000,986,135.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35,365,755.56	964,814,836.05

其中：营业成本	711,144,964.23	623,033,777.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92,364.67	5,824,562.53
销售费用	254,007,970.36	271,409,025.58
管理费用	55,475,820.01	54,141,103.99
研发费用	7,772,598.65	3,941,580.61
财务费用	872,037.64	6,464,785.68
其中：利息费用	5,650,847.31	10,417,550.07
利息收入	4,234,243.11	3,343,305.53
加：其他收益	857,958.29	428,401.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15,035.39	1,090,178.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03,218.73	371,681.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658,175.27	38,061,560.94
加：营业外收入	108,133.01	62,140.72
减：营业外支出	1,354,290.11	1,206,568.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412,018.17	36,917,133.62
减：所得税费用	13,686,594.15	7,016,528.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25,424.02	29,900,605.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25,424.02	29,900,605.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50,299.56	29,902,390.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75.54	-1,785.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725,424.02	29,900,60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750,299.56	29,902,390.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75.54	-1,785.5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33	0.05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33	0.0502

法定代表人：袁平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全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8,615,439.47	371,987,698.11
减：营业成本	115,597,826.82	68,441,602.60
税金及附加	4,080,804.80	4,038,110.95
销售费用	231,583,359.76	251,621,157.46
管理费用	37,058,787.18	36,277,594.67
研发费用	7,772,598.65	3,941,580.61
财务费用	-12,371,349.48	-10,889,134.6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3,670,204.57	12,577,919.00
加：其他收益	857,958.29	419,37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11,185.87	-1,201,147.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34,192.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28,363.72	17,775,016.92

加：营业外收入	48,880.32	41,689.32
减：营业外支出	114,555.96	1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62,688.08	17,716,706.24
减：所得税费用	4,018,251.68	2,119,634.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4,436.40	15,597,071.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4,436.40	15,597,071.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44,436.40	15,597,071.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3,742,378.97	1,081,414,331.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66	52.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30,245.26	73,440,74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872,669.89	1,154,855,12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2,587,195.84	695,144,708.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034,596.00	64,264,36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585,615.46	61,050,13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320,823.44	314,480,23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528,230.74	1,134,939,44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5,560.85	19,915,68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00.00	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00.00	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69,495.15	8,055,833.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69,495.15	8,055,83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0,395.15	-8,055,233.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775,382.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6,346.33	21,755,203.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33,425.93	13,014,846.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635,154.45	34,770,050.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35,154.45	-34,770,05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8	0.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651,110.27	-22,909,60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512,422.27	362,393,10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861,312.00	339,483,507.3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5,458,944.56	384,709,626.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4,654.25	24,344,93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903,598.81	409,054,56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664,719.46	31,605,793.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418,583.06	48,430,71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08,305.53	43,268,63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841,878.30	290,551,52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433,486.35	413,856,66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9,887.54	-4,802,099.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67,756.62	35,022,06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75,756.62	35,022,060.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73,076.31	8,025,00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733,076.31	8,025,00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57,319.69	26,997,051.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98,80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98,809.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07,710.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86,468.46	10,677,97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86,468.46	24,385,68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7,659.34	-24,385,687.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74,866.57	-2,190,73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075,452.80	296,275,29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300,586.23	294,084,557.7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199,172,934.88				56,403,337.67		531,210,240.99		1,382,773,938.54	-5,716,387.59	1,377,057,55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987,425.00				199,172,934.88				56,403,337.67		531,210,240.99		1,382,773,938.54	-5,716,387.59	1,377,057,55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750,299.56		31,750,299.56	-24,875.54	31,725,42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50,299.56		31,750,299.56	-24,875.54	31,725,42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199,172,934.88				56,403,337.67		562,960,540.55		1,414,524,238.10	-5,741,263.13	1,408,782,974.9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199,172,934.88				54,408,777.14		490,582,432.70		1,340,151,569.72	-5,529,934.92	1,334,621,63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987,425.00				199,172,934.88				54,408,777.14		490,582,432.70		1,340,151,569.72	-5,529,934.92	1,334,621,634.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94,680.10		16,194,680.10	-1,785.50	16,192,89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02,390.87		29,902,390.87	-1,785.50	29,900,605.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707,710.77		-13,707,710.77		-13,707,710.7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07,710.77		-13,707,710.77		-13,707,710.7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199,172,934.88				54,408,777.14		506,777,112.80		1,356,346,249.82	-5,531,720.42	1,350,814,529.4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256,647,742.19				56,403,337.67	110,800,834.66		1,019,839,33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987,425.00				256,647,742.19				56,403,337.67	110,800,834.66		1,019,839,33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4,436.40		9,044,436.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44,436.40		9,044,436.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256,647,742.19				56,403,337.67	119,845,271.06		1,028,883,775.9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256,647,742.19				54,408,777.14	106,557,500.67		1,013,601,44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987,425.00				256,647,742.19				54,408,777.14	106,557,500.67		1,013,601,445.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89,360.77		1,889,360.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597,071.54		15,597,071.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707,710.77		-13,707,710.7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07,710.77		-13,707,710.7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5,987,425.00				256,647,742.19				54,408,777.14	108,446,861.44			1,015,490,805.7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西南合成制药厂（现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成集团）独家发起，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重庆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000450533779H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9,598.7425 万元，股份总数 59,598.742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股票已于 1997 年 6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医药流通以及医疗服务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北京美嘉纳帕贸易有限公司、武汉叶开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武汉宜批药品有限公司、武汉欣曜商贸有限公司、武汉将北药品有限公司、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 9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类别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0.5%、5%	10%	20%、30%	40%、50%	50%、60%	80%、100%
其中：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	10%	20%	40%	60%	80%
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0.5%	10%	30%	50%	50%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 10 项-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 10 项-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 10 项-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 10 项-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4-21	0	4.76-7.1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00

2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商标及专有生产技术、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商标及专有生产技术	10
软件	3-10
特许权及药品证书	10-14.17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 (1) 外购药品开发技术受让项目以及公司继续在外购项目基础上进行药品开发的支出进行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2) 公司自行立项药品开发项目的，包括增加新规格、新剂型等的，取得临床批件后的支出进行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3) 属于上市后的临床项目，项目成果增加新适应症、通过安全性再评价、医保审核的，其支出予以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4) 仿制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开发予以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5) 除上述情况外，其余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0、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1、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制剂药的生产销售以及药品配送流通业务。公司制剂药业务主要销售注射用美罗培南、羧丁美酮胶囊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销售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公司药品配送流通业务包含药品、试剂、耗材、器械和设备的分销、零售、医院集采、药房托管等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除设备销售外，非耗用结算的销售收入在公司将商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耗用结算的销售收入在客户实际耗用商品、公司与客户对账确认已使用数量后确认；设备的销售收入在公司将商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确认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4、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规范了单体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p> <p>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可以提前执行。</p>	<p>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准则调整影响	2023 年 1 月 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05,215.70	702,171.97	22,407,38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4,027.49	354,027.49
盈余公积	56,334,142.59	69,195.08	56,403,337.67
未分配利润	530,931,291.59	278,949.40	531,210,240.99
项目	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调整前）	新准则调整影响	2022 年 1-6 月（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7,087,440.59	70,912.34	7,016,528.2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其他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	20%
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	20%
北京美嘉纳帕贸易有限公司	20%
武汉宣批药品有限公司	20%

武汉欣曜商贸有限公司	20%
武汉将北药品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减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2023年度,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北京美嘉纳帕贸易有限公司、武汉宜批药品有限公司、武汉欣曜商贸有限公司、武汉将北药品有限公司、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按小型微利企业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61.81	2,172.91
银行存款	252,359,450.19	567,032,562.86
其他货币资金	79,706,242.84	66,485,390.43
合计	332,067,554.84	633,520,126.20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在冻结资金47,500,000.00元,银行冻结资金主要系:

(1) 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同纠纷: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诉北大医药武汉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同纠纷诉讼被法院冻结资金4,750万元。该合同纠纷诉讼为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退回合作保证金4,500万元并支付其产生的利息,其提出该主张的理由为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11月将4,500万元债权及其相关权益一并转让至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仲裁程序处于中止审理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已将该合同保证金全额计入其他应付款,并对诉讼可能产生的利息按同期借款利率确认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

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9,706,242.84元,已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剔除。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0,306,825.81	36,104,883.05
合计	20,306,825.81	36,104,883.0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408,870.16	100.00%	102,044.35	0.50%	20,306,825.81	36,286,314.62	100.00%	181,431.57	0.50%	36,104,883.05
其中：										
合计	20,408,870.16	100.00%	102,044.35	0.50%	20,306,825.81	36,286,314.62	100.00%	181,431.57	0.50%	36,104,883.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2,044.3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0,408,870.16	102,044.35	0.50%
合计	20,408,870.16	102,044.3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431.57	-79,387.22				102,044.35
合计	181,431.57	-79,387.22				102,044.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8,803,289.48
合计		8,803,289.48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5,877,361.94	66.49%	48,304,876.67	5.39%	847,572,485.27	775,954,055.08	63.58%	50,143,396.72	6.46%	725,810,658.3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1,555,102.66	33.51%	6,793,860.23	1.50%	444,761,242.43	444,553,621.15	36.42%	6,571,503.95	1.48%	437,982,117.20
其中：										
合计	1,347,432,464.60	100.00%	55,098,736.90	4.09%	1,292,333,727.70	1,220,507,676.23	100.00%	56,714,900.67	4.65%	1,163,792,775.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8,304,876.6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大学国际医院	865,228,523.88	17,656,038.61	2.04%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单项计提
海南康辰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19,870,105.33	19,870,105.33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邢台百顺康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	4,207,668.89	4,207,668.89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	6,571,063.84	6,571,063.8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895,877,361.94	48,304,876.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793,860.2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8,854,386.16	4,118,705.98	0.96%
1 至 2 年	21,366,138.99	2,136,613.91	10.00%
2 至 3 年	801,670.27	240,501.08	30.00%
3 至 4 年	353,138.81	176,569.41	50.00%
4 至 5 年	107,924.18	53,962.09	50.00%
5 年以上	71,844.25	67,507.77	93.96%
合计	451,555,102.66	6,793,860.2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86,732,686.44
1 至 2 年	21,407,262.49
2 至 3 年	801,670.27
3 年以上	38,490,845.40
3 至 4 年	1,119,305.45
4 至 5 年	1,815,377.93
5 年以上	35,556,162.02
合计	1,347,432,464.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143,396.72	-70,000.00		1,768,520.05		48,304,876.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71,503.95	222,356.28				6,793,860.23
合计	56,714,900.67	152,356.28		1,768,520.05		55,098,736.9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768,520.0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大学国际医院	865,228,523.88	64.21%	17,656,038.61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61,625,573.47	4.57%	317,127.84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30,190,696.58	2.24%	333,761.03
湖北省中山医院	28,357,827.79	2.10%	141,789.14
荆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26,516,116.86	1.97%	132,580.58
合计	1,011,918,738.58	75.09%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557,213.31	28,556,999.71
合计	29,557,213.31	28,556,999.7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9,557,213.31		
小计	29,557,213.31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9,557,213.31		28,556,999.71	
合计	29,557,213.31		28,556,999.7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355,533.58
小计	96,355,533.5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724,717.28	96.18%	19,081,592.43	93.76%
1 至 2 年	362,763.00	1.31%	885,475.58	4.35%
2 至 3 年	488,316.26	1.76%	240,823.38	1.18%
3 年以上	208,946.04	0.75%	143,805.28	0.71%
合计	27,784,742.58		20,351,696.6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浙江瑞安华联药机科技有限公司	4,226,000.00	15.21%
重庆中标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715,000.00	6.17%
北京昆河兴盛科技有限公司	1,680,000.00	6.05%
武汉克瑞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68,000.00	3.84%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30,975.00	3.35%
小计	9,619,975.00	34.62%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9,057,309.56	183,025,681.21
合计	119,057,309.56	183,025,681.2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药品质量履约保证金	117,226,184.00	114,000,000.00
除药品质量履约保证金外的其他保证金	962,068.25	4,404,735.81
备用金	590,606.06	182,155.85
其他	2,526,726.71	73,575,069.46
合计	121,305,585.02	192,161,961.1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4,623.78	7,284,735.27	1,786,920.86	9,136,279.9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3.21	83.21		
--转入第三阶段		-38,141.27	38,141.27	
本期计提	462,139.86	-7,245,013.01	-105,131.30	-6,888,004.45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26,680.43	1,664.20	1,719,930.83	2,248,275.4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70,935.95
1 至 2 年	16,641.95
2 至 3 年	1,271,375.65

3 年以上	99,946,631.47
3 至 4 年	47,086,100.00
4 至 5 年	10,198,288.71
5 年以上	42,662,242.76
合计	121,305,585.0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9,805.14					1,019,80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16,474.77	318,013.57	7,206,018.02			1,228,470.32
合计	9,136,279.91	318,013.57	7,206,018.02			2,248,275.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成集团	7,202,928.54	合成集团反担保责任履行完毕
合计	7,202,928.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省第三人民医院	药品质量履约保证金	40,000,000.00	3-4 年以上	32.97%	200,000.00
荆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药品质量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0	4-5 年、5 年以上	24.73%	150,000.00
荆门市第二人民医院	药品质量履约保证金	22,000,000.00	3-4 年、5 年以上	18.14%	110,000.00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药品质量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0	1 年以内	12.37%	75,000.00
宜昌市第二人民医院	药品质量履约保证金	7,000,000.00	5 年以上	5.77%	35,000.00
合计		114,000,000.00		93.98%	570,000.00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54,269.64	242,396.30	15,011,873.34	56,846,020.47	242,396.30	56,603,624.17
在产品	31,843,795.24	0.00	31,843,795.24	19,401,144.36		19,401,144.36
库存商品	186,834,793.55	13,692,356.71	173,142,436.84	91,475,464.28	14,664,826.13	76,810,638.15
发出商品	16,597,067.74	0.00	16,597,067.74	25,200,600.85	5,839,257.73	19,361,343.12
合计	250,529,926.17	13,934,753.01	236,595,173.16	192,923,229.96	20,746,480.16	172,176,749.8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2,396.30					242,396.30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14,664,826.13			972,469.42		13,692,356.71
发出商品	5,839,257.73			5,839,257.73		0.00
合计	20,746,480.16			6,811,727.15		13,934,753.01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5,690.91
已发货已开票但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商品销售销项税		574,988.73
合计	0.00	890,679.64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97,336.43	18,297,336.4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8,297,336.43	18,297,336.4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297,336.43	18,297,336.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62,389.04	762,389.04
(1) 计提或摊销	762,389.04	762,389.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62,389.04	762,389.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34,947.39	17,534,947.39
2. 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9,622,734.07	144,415,931.87
合计	109,622,734.07	144,415,931.8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182,544.50	232,604,411.99	3,921,824.92	5,310,673.77	275,019,45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518,362.83	206,017.70	164,058.45	888,438.98
(1) 购置	0.00	518,362.83	206,017.70	164,058.45	888,438.9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297,336.43		312,212.00	250,616.62	18,860,165.05
(1) 处置或报废			312,212.00	250,616.62	562,828.6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297,336.43				18,297,336.43
4. 期末余额	14,885,208.07	233,122,774.82	3,815,630.62	5,224,115.60	257,047,729.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3,164.78	104,583,925.53	3,100,866.86	4,356,979.25	112,384,93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793,662.00	6,527,404.88	106,280.39	198,412.23	7,625,759.50
(1) 计提	793,662.00	6,527,404.88	106,280.39	198,412.23	7,625,759.50
3. 本期减少金额	326,738.16	0.00	273,656.04	238,085.75	838,479.95
(1) 处置或报废			273,656.04	238,085.75	511,741.7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26,738.16				326,738.16
4. 期末余额	810,088.62	111,111,330.41	2,933,491.21	4,317,305.73	119,172,215.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218,586.89			18,218,586.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34,192.18			10,034,192.18
(1) 计提		10,034,192.18			10,034,192.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8,252,779.07			28,252,779.0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75,119.45	93,758,665.34	882,139.41	906,809.87	109,622,734.07
2. 期初账面价值	32,839,379.72	109,801,899.57	820,958.06	953,694.52	144,415,931.87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082,504.42
合计		7,082,504.4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研项目生产线更新或扩建				3,423,194.68		3,423,194.68
非在研项目生产线更新或扩建				3,659,309.74		3,659,309.74
合计				7,082,504.42		7,082,504.42

1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400,445.66	17,045,783.57	103,446,229.2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23,987.95		4,023,987.95
1) 租入	4,023,987.95		4,023,987.95
3. 本期减少金额	232,303.42		232,303.42
1) 处置	232,303.42		232,303.42
4. 期末余额	90,192,130.19	17,045,783.57	107,237,913.7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926,505.41	6,818,313.39	42,744,81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8,992,839.09	1,704,578.34	10,697,417.43
(1) 计提	8,992,839.09	1,704,578.34	10,697,417.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919,344.50	8,522,891.73	53,442,236.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272,785.69	8,522,891.84	53,795,677.53
2. 期初账面价值	50,473,940.25	10,227,470.18	60,701,410.43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商标及专有生产技术	软件	特许权及药品证书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52,424.30	9,518,634.35	136,688,529.47	148,759,588.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55,068.93	15,555,068.93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15,555,068.93	15,555,068.9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52,424.30	9,518,634.35	152,243,598.40	164,314,657.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05,212.13	6,733,272.55	16,793,893.91	25,932,378.59
2. 本期增加金额	81,354.78	321,598.97	6,225,756.04	6,628,709.79
(1) 计提	81,354.78	321,598.97	6,225,756.04	6,628,709.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86,566.91	7,054,871.52	23,019,649.95	32,561,088.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0,716,090.36	20,716,090.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716,090.36	20,716,090.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857.39	2,463,762.83	108,507,858.09	111,037,478.31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212.17	2,785,361.80	99,178,545.20	102,111,119.17

1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及其他药品开发项目	30,426,479.70	7,805,321.76		15,555,068.93		22,676,732.53
合计	30,426,479.70	7,805,321.76		15,555,068.93		22,676,732.53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8,227.27		8,227.27		0.00
合计	8,227.27		8,227.27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461,917.65	12,310,520.01	65,878,340.32	15,389,751.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1,685.54	20,421.39	81,685.54	20,421.39
可抵扣亏损[注]	29,423,436.73	4,413,515.51	29,423,436.75	4,413,515.51
预计负债	10,687,500.00	2,671,875.00	9,618,750.00	2,404,687.50
递延收益	11,119,349.07	1,667,902.36	11,736,700.59	1,760,505.09
无形资产	19,180,182.87	2,877,027.43	19,180,182.87	2,877,027.43
租赁负债差异	58,339,077.28	9,632,196.73	63,939,190.52	10,253,818.29
合计	179,293,149.14	33,593,458.43	199,858,286.59	37,119,726.54

[注]2017年8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预计该项减值准备成为事实损失时将可获准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预计未来该损失实际发生时，公司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实现该项损失的税收抵免。2020年11月，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注销事宜已完成，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注销事宜尚未完成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价500万以下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	32,967,864.87	4,945,179.73	34,404,617.01	5,160,692.55
使用权资产折旧差异	53,795,677.54	9,002,379.06	60,701,410.43	9,905,673.81
合计	86,763,542.41	13,947,558.79	95,106,027.44	15,066,366.3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01,023.91	19,792,434.52	14,712,338.87	22,407,38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01,023.91	146,534.88	14,712,338.87	354,027.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8,984,385.88	10,170,109.20
资产减值准备	75,118,903.17	65,063,570.87
预计负债		3,582,527.21
合计	84,103,289.05	78,816,207.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644,854.70	
2024 年	4,710,689.98	4,710,689.98	
2025 年	1,077,222.87	1,077,222.87	
2026 年	583,869.80	583,869.80	
2027 年	2,153,471.85	2,153,471.85	
2028 年	459,131.38		
合计	8,984,385.88	10,170,109.20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药品证书购置款	47,850,248.83		47,850,248.83	29,580,943.34		29,580,943.34
预付设备款	0.00		0.00	2,182,069.29		2,182,069.29
合计	47,850,248.83		47,850,248.83	31,763,012.63		31,763,012.63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单质押借款		1,033,360.00
保证借款	34,163,593.93	47,995,961.73
信用借款		70,909,654.39
未终止确认票据贴现	8,803,289.48	6,216,240.58
应计利息		1,117,430.11
合计	42,966,883.41	127,272,646.81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560,234.56	66,318,786.11
合计	79,560,234.56	66,318,786.11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54,338,856.59	405,545,603.85
工程款	15,482,694.97	18,988,563.56
合计	469,821,551.56	424,534,167.4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北霖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618,13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618,130.00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金	30,174.93	
合计	30,174.93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739,040.59	30,080,689.57
合计	11,739,040.59	30,080,689.57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064,945.67	61,114,537.17	75,313,072.28	13,866,410.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75,469.87	8,959,236.07	9,210,591.05	4,824,114.89
合计	33,140,415.54	70,073,773.24	84,523,663.33	18,690,525.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569,340.33	48,128,488.72	62,241,792.49	13,456,036.56
2、职工福利费		405,393.33	405,393.33	0.00
3、社会保险费	134,503.73	4,763,744.48	4,778,203.82	120,044.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929.11	4,275,638.53	4,308,934.76	47,632.88
工伤保险费	29,381.47	412,096.15	393,259.26	48,218.36
生育保险费	24,193.15	76,009.80	76,009.80	24,193.15
4、住房公积金	31,872.02	7,551,248.74	7,525,821.60	57,299.1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9,229.59	265,661.90	361,861.04	233,030.45
合计	28,064,945.67	61,114,537.17	75,313,072.28	13,866,410.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58,184.08	8,607,393.37	8,867,540.65	4,798,036.80
2、失业保险费	17,285.79	351,842.70	343,050.40	26,078.09
合计	5,075,469.87	8,959,236.07	9,210,591.05	4,824,114.89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93,897.48	6,134,717.90
企业所得税	8,102,479.90	5,331,505.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0,726.66	382,914.11
教育费附加	258,768.26	164,105.94
地方教育附加	134,576.61	109,372.81
其他	363,694.82	428,173.52
合计	17,004,143.73	12,550,790.15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9,604,972.58	400,995,178.68
合计	309,604,972.58	400,995,178.6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及暂收款	78,749,914.64	130,381,834.14
保证金	46,337,961.89	97,668,614.81
预提费用	178,840,402.47	158,711,386.98
其他	5,676,693.58	14,233,342.75
合计	309,604,972.58	400,995,178.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 95 年度法人股红利	1,008,272.00	以往年度股利
天泽控股有限公司	3,539,364.03	以往年度股利
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	45,000,000.00	款项系保证金，诉讼审理中，尚未判决
合计	49,547,636.03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267,877.58	21,466,541.91
合计	22,267,877.58	21,466,541.91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19,837.13	3,910,489.63
预计担保支出		72,243,754.34
合计	1,519,837.13	76,154,243.97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7,269,316.82	44,459,451.6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98,117.12	1,986,803.05
合计	36,071,199.70	42,472,648.61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0,687,500.00	13,201,277.21	预计诉讼利息支出
合计	10,687,500.00	13,201,277.21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736,700.59		617,351.52	11,119,349.07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736,700.59		617,351.52	11,119,349.0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仿制药一致项目性评价补贴	540,000.02			30,000.00			510,000.02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1,801,902.58			35,714.28			1,766,188.30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产业类研发资助金	1,975,737.07			136,176.93			1,839,560.14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补助款	1,121,716.87			50,778.40			1,070,938.47	与资产相关
进口仿制药生产场地建设补贴	3,365,926.57			196,160.57			3,169,766.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补助	857,667.48			50,021.34			807,646.14	与资产相关
重大新产品研发	2,073,750.00			118,500.00			1,955,250.0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1,736,700.59			617,351.52			11,119,349.07	与资产相关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5,987,425.00						595,987,425.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347,430.00			81,347,430.00
其他资本公积	117,825,504.88			117,825,504.88
合计	199,172,934.88			199,172,934.88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403,337.67			56,403,337.67
合计	56,403,337.67			56,403,337.67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0,931,291.59	490,582,432.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78,949.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1,210,240.99	490,582,432.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750,299.56	55,981,935.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25,365.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707,710.7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2,960,540.55	530,931,291.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78,949.4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1,914,848.86	710,574,458.81	999,698,008.65	622,898,502.63
其他业务	1,939,307.02	570,505.42	1,288,126.39	135,275.03
合计	1,083,854,155.88	711,144,964.23	1,000,986,135.04	623,033,777.66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药品制造	药品及试剂、器械医疗设备销售及其他	合计
合计	398,275,957.78	685,578,198.10	1,083,854,155.88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71,842.04	3,187,869.77
教育费附加	2,194,092.84	2,282,167.17
印花税	697,710.27	350,483.03
其他	128,719.52	4,042.56
合计	6,092,364.67	5,824,562.53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拓展及差旅费	231,410,112.99	253,212,954.22
职工薪酬	15,416,983.77	13,691,606.21
其他	7,180,873.60	4,504,465.15
合计	254,007,970.36	271,409,025.58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510,567.53	27,230,161.47
房租费	4,490,939.10	4,417,901.00
季节性停工损失		2,863,635.75
业务招待费	589,850.34	528,074.69
办公费	488,448.02	387,012.71
折旧费	1,667,467.76	2,005,754.29
无形资产摊销	6,575,692.53	4,850,394.04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09,056.27	1,581,217.52
车辆运行费	604,705.55	451,317.46
水电费	728,537.16	732,055.83
劳动保护费	44,454.14	55,499.67
其他	7,866,101.61	9,038,079.56
合计	55,475,820.01	54,141,103.99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69,498.64	1,947,053.90
材料成本	2,298,565.48	1,002,177.10
租金及折旧	875,183.19	481,660.61
其他	1,829,351.34	510,689.00
合计	7,772,598.65	3,941,580.61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50,847.31	10,417,550.07
减：利息收入	4,234,243.11	3,343,305.53
加：汇兑损失	6,137.03	7,887.45
减：汇兑收益	0.18	0.24
加：其他	-550,703.41	-617,346.07
合计	872,037.64	6,464,785.68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17,351.52	360,964.4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000.00	67,437.3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0,606.77	
合计	857,958.29	428,401.84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815,035.39	1,090,178.70
合计	6,815,035.39	1,090,178.70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503,218.73	371,681.41
合计	-9,503,218.73	371,681.41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08,133.01	62,140.72	108,133.01
合计	108,133.01	62,140.72	108,133.01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8,497.30	11.86	8,497.3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0,944.83	37,806.18	40,944.83
预计诉讼损失	1,068,750.00	1,068,750.00	1,068,750.00
其他	236,097.98	100,000.00	236,097.98
合计	1,354,290.11	1,206,568.04	1,354,290.11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73,812.97	7,019,345.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2,781.18	-2,816.86
合计	13,686,594.15	7,016,528.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412,018.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61,169.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12,478.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0,187.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72,629.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3,796.20
研发费用及其他可加计扣除的影响	-803,667.14
所得税费用	13,686,594.15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不适用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单位缴纳或退还的保证金	30,945,128.74	58,638,519.84
其他	6,185,116.52	14,802,224.94
合计	37,130,245.26	73,440,744.7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8,540,016.18	10,143,646.94
支付市场开拓费等营业费用	214,972,990.61	226,541,525.73
支付办公费等管理费用	26,969,412.30	19,935,600.60
支付履约保证金，银行保证金及其他	78,838,404.35	57,859,464.15
合计	329,320,823.44	314,480,237.42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费	7,733,425.93	13,014,846.79
南京银行反担保事项	73,000,000.00	
合计	80,733,425.93	13,014,846.79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725,424.02	29,900,605.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88,183.34	-1,461,860.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88,148.54	7,533,087.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697,417.43	10,955,981.21
无形资产摊销	6,628,709.79	4,903,411.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27.27	158,58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44.83	37,806.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50,847.31	10,417,550.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4,953.15	-119,399.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492.61	-27,388.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18,423.36	-21,880,297.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07,782.76	60,661,072.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264,717.80	-81,163,466.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5,560.85	19,915,683.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4,861,312.00	339,483,507.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3,512,422.27	362,393,107.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651,110.27	-22,909,600.4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4,861,312.00	513,512,422.27
其中：库存现金	1,861.81	2,172.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859,450.19	513,510,249.3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861,312.00	513,512,422.27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9,706,242.84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证金
银行冻结资金[注 1]	47,500,000.00	银行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其中：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8,803,289.48	为未予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136,009,532.32	

其他说明：

[注 1] 银行冻结资金主要系：

(1) 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同纠纷：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诉北大医药武汉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同纠纷诉讼被法院冻结资金 4,750 万元。该合同纠纷诉讼为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退回合作保证金 4,500 万元并支付其产生的利息，其提出该主张的理由为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将 4,500 万元债权及其相关权益一并转让至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仲裁程序处于中止审理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已将合同保证金全额计入其他应付款，并对诉讼可能产生的利息按同期借款利率确认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5.15
其中：美元	5.24	6.7080	35.1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仿制药一致项目性评价补贴	510,000.02	递延收益	30,000.00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1,766,188.30	递延收益	35,714.28
技术创新产业类研发资助金	1,839,560.14	递延收益	136,176.93
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补助款	1,070,938.47	递延收益	50,778.40
进口仿制药生产场地建设补贴	3,169,766.00	递延收益	196,160.57
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补助	807,646.14	递延收益	50,021.34
重大新产品研发	1,955,250.00	递延收益	118,500.00
小计	11,119,349.07		617,351.5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研发补助金	190,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0
小计	190,000.00		19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807,351.52 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	商品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江汉区	商品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51,237.76	-4,917,189.30
--其他综合收益	-1,351,237.76	-4,917,189.30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7,519,004.97	-1,351,237.76	-28,870,242.7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5.10%（2022 年 12 月 31 日：73.4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2,966,883.41	43,515,920.83	43,515,920.83		
应付票据	79,560,234.56	79,560,234.56	79,560,234.56		
应付账款	469,821,551.56	469,821,551.56	469,821,551.56		
其他应付款	309,604,972.58	309,604,972.58	309,604,972.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67,877.58	24,386,403.85	24,386,403.85		
租赁负债	36,071,199.70	36,255,353.63		36,255,353.63	
小计	960,292,719.39	963,144,437.01	926,889,083.38	36,255,353.63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27,272,646.81	134,076,687.85	134,076,687.85		
应付票据	66,318,786.11	66,318,786.11	66,318,786.11		
应付账款	424,534,167.41	424,534,167.41	424,534,167.41		
其他应付款	400,995,178.68	400,995,178.68	400,995,178.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66,541.91	23,920,541.43	23,920,541.43		
租赁负债	42,472,648.61	44,459,451.65		44,459,451.65	
小计	1,083,059,969.53	1,094,304,813.13	1,049,845,361.48	44,459,451.65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3-1 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29,557,213.31	29,557,213.3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9,557,213.31	29,557,213.3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 个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合成集团[注 1]	重庆市江北区	制造业	42,857.00	24.82%	24.82%
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 2]	北京市昌平区	医疗产业	250,000.00	11.80%	11.80%
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注 3]	北京市海淀区	房地产业	90,00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 1]2023 年 1-6 月，合成集团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 5,959,7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47,899,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4.82%

[注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新方正集团全资子公司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北大医疗）持有公司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11.80%，同时新方正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合成集团 100%的股权。

[注 3]2013 年 6 月，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北大医疗与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政泉控股受让北大医疗持有本公司的 4,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71%），同时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控股）与政泉控股签订股份代持协议，约定由政泉控股为资源控股代持上述 4,000 万股股份。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政泉控股代资源控股持有公司股份为 322.5346 万股（新方正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方正商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资源控股 100%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平安，中国平安无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注：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受中国平安控制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合成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和生药业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方沃实业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新方正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同受中国平安控制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原同受北京大学控制
方正财务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大医疗	原同受北京大学以及方正集团控制
北大方正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北大医疗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大医疗康复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北大资源物业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大学国际医院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迦南门诊部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怡健殿诊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怡健殿望京诊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娄底恺德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茶陵恺德微创(湘铁)医院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大医疗淄博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北大医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京北大医疗创新谷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天津北大医疗海洋石油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大医疗产业园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重庆平安好医经纬综合门诊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控制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控制
北京北大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平安以及新方正集团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5,916,432.42	13,000,000.00	否	5,841,544.32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9,068,115.50	22,000,000.00	否	10,283,217.50
北京北大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等	57,600.00	600,000.00	否	
北大方正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439,106.30	658,371.00	否	442,157.00
北京北大资源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昌平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21,000.00	82,200.00	否	21,000.00
北京大学国际医院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108,000.00	330,000.00	否	108,000.00
北大医疗产业园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545,766.59	1,701,000.00	否	545,766.59
北京北大医疗创新谷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及接受劳务等	189,894.98	593,400.00	否	151,586.96
北大资源（湖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4,368.09
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124,09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2,320.50	27,441.05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注 2]	销售商品等	13,238,874.65	9,765,057.23
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2,412,236.00	3,714,570.00
北京怡健殿诊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832,098.00	239,161.00
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2,238,694.06	968,300.19
北京大学国际医院[注 1]	销售商品等	439,861,826.91	392,911,936.20
北京怡健殿望京诊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21,717.00	7,2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销售商品等	2,210,609.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销售商品等	1,870,809.00	
天津北大医疗海洋石油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1,518,000.00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3,312.40
北京迦南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3,606.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 1]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医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签订了《北京大学国际医院医疗设备、手术器械、药品、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等物资供应与配送长期服务合同》，约定北医医药为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的医疗设备、手术器械、药品（特殊药品除外）、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的采购、物流与配送等项目服务的唯一提供商，暂估合同总金额为每年 12 亿元，期限三年，2023 年度，北医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供应链业务总金额预计为 12 亿元人民币。合同的实际金额以国际医院实际采购的结算金额为准。合同产品销售价格如果有政府定价/指导价要求的，按照政府定价/指导价进行结算；无政府定价/指导价要求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该议案已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 1-6 月，北医医药与北京大学国际医院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43,986.18 万元(含税)。

[注 2]公司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恺德医院）签订药品耗材配送及服务合同，约定由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负责药品耗材配送。药品集中配送合同为 2023 年 1 月签订，合同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1,000 万元；耗材供应合同为 2023 年 6 月签订，合同期间为 2023 年 6 月 1 日-2024 年 5 月 31 日，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500 万元。2023 年 1-6 月，恺德医院实际采购金额为 1,323.89 万元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大医疗产业园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45,766.59	545,766.59	42,988.84	23,518.37	2,984,498.51	0.00
国际医院	房屋及建筑物	108,000.00	108,000.00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213,625.00	4,352,042.25	548,788.91	698,049.93	1,039,489.44	0.00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0.00	3,496,497.00	376,836.06	502,626.43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0.00	2,345,047.32	243,791.73	325,171.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与重庆西南合成制药签订抵款协议，故本期支付的租金为 0

(3)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9 年 6 月，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南京银行签订 1 亿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大医疗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债务期限为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合成集团为公司上述对外担保提供反担保；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0 年 6 月，公司对北大医疗 1 亿元银行融资担保展期至 2021 年 6 月，合成集团为公司上述对外担保继续提供反担保。

鉴于方正集团及其下属北大医疗等五公司已实质合并重整，2021 年 8 月和 12 月，公司收到南京银行关于督促履行保证责任的通知，因该笔贷款已逾期未偿还，南京银行要求公司尽快履行保证责任或督促北大医疗偿还贷款本息。为充分化解该风险事项，2022 年 1 月，合成集团与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合成集团在为公司提供履行反担保保证（指《反担保保证合同》《反担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的基础上，以自有房产为公司补充提供资产抵押，抵押担保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抵押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2022 年 1 月，合成集团办理完毕该等抵押资产的抵押登记手续。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北大医疗已偿付借款本金 31,672,812.13 元及利息 1,815,556.00 元，剩余本金为 68,327,187.87 元、剩余利息为 4,671,621.25 元，公司确认因履行担保责任已偿还南京银行款项为 72,243,754.34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应偿还南京银行应付款项 72,998,809.12 元（含截止还款日的利息）已清偿完毕。公司关联担保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完毕的公告》（2023-009）。

2、本公司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23 年，新方正集团同意自其与合成集团房产及股权相关转让登记完成时，即将其对北京北医享有的 7,300 万元到期债权及其从属权益转让给合成集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新方正集团与合成集团相关房产及股权转让登记已完成，北京北医已按照新方正集团以及合成集团的要求，将上述款项中 72,998,809.12 元（含截止还款日的利息）支付至合成集团指定的本公司账户，以履行合成集团关于前述关联担保事项的反担保责任；同时，本公司已清偿因履行担保责任应偿还南京银行应付款项 72,998,809.12 元。公司关联担保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完毕的公告》（2023-009）。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55,000.00	2,855,000.00

（5）其他关联交易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服务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拟接受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提供金融服务等，2023 年预计单日最高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日最高贷款余额及票据等其他融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自开展此项业务以来，2023 年 1-6 月，公司累计存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19.14 万元，利息收入 54.02 万元，累计支出 10,474.92 万元，期末余额 698.24 万元，日均存款余额 5,346.35 万元，未超过审批的单日最高存款本金余额上限。

2) 其他往来

2015 年 5 月，公司与原子公司重庆合成签订协议，将公司原料药相关的业务和资产（包括存货、债权债务、固定资产等）转让给重庆合成，协议约定原料药业务人员随资产一并转移。2015 年 11 月，公司已将重庆合成的股权转让给合成集团。由于人员转移涉及的员工劳动合同变更尚未全部完成，公司与重庆合成协商，约定由公司代为支付职工薪酬，重庆合成及其关联方应事先支付相关款项。2023 年 1-6 月，公司代重庆合成及其关联方支付职工薪酬金额合计 847.21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际医院	865,228,523.88	17,656,038.61	743,466,696.97	17,656,038.61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10,810,069.12	54,050.35	11,428,971.68	57,144.86
	北京北大医疗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3,182,662.41	3,182,662.41	3,182,662.41	3,182,662.41
	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	695,963.60	3,479.82	2,975,210.75	14,876.05
	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954,765.51	18,639.52	1,956,611.95	18,046.45
	北大医疗			1,768,520.05	1,768,520.05
	北京迦南门诊部有限公司	877,224.36	877,224.36	877,224.36	877,224.36
	北大医疗淄博医院有限公司			232,210.00	23,221.00
	娄底恺德医院有限公司	191,320.00	188,660.00	191,320.00	188,660.00
	北京怡健殿诊所有限公司	823,358.50	31,905.35	185,791.00	17,489.81
	天津北大医疗海洋石油医院有限公司	75,900.00	7,590.00	75,900.00	379.50
	北京怡健殿望京诊所有限公司	14,400.00	72.00	35,430.00	177.15
	北京北大医疗创新谷科技有限公司			10,815.00	3,244.50
	茶陵恺德微创(湘铁)医院			13,330.00	1,333.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210,609.00	11,053.0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870,809.00	9,354.05		
小计		886,935,605.38	22,040,729.52	766,400,694.17	23,809,017.75
预付款项					
	国际医院	108,000.00		108,000.00	
小计		108,000.00		108,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成集团			72,243,754.34	7,202,928.54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5,000.00	15,000,000.00	75,000.00
	北大医疗产业园科技有限公司	271,375.65	81,412.70	271,375.65	81,412.70
	北京北大药业有限公司			9,600.00	480.00
	国际医院	23,400.00	18,900.00	23,400.00	18,000.00
小计		15,294,775.65	175,312.70	87,548,129.99	7,377,821.2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652,660.92	5,652,660.92
	北大医疗康复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661,659.95	661,659.95
小计		6,314,320.87	6,314,320.87
其他应付款			
	新方正集团	25,872,493.45	98,872,493.45
	合成集团		3,905,709.20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54,757.90	2,603,331.49
小计		26,627,251.35	105,381,534.14

7、关联方承诺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诉北大医药武汉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同纠纷诉讼被法院冻结资金 4,750 万元。该合同纠纷诉讼为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退回合作保证金 4,500 万元并支付其产生的利息，其提出该主张的理由为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将 4,500 万元债权及其相关权益一并转让至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仲裁程序处于中止审理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已将该合同保证金全额计入其他应付款，并对诉讼可能产生的利息按同期借款利率确认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诉北大医药武汉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与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同纠纷诉讼被法院冻结资金 4,750 万元。该合同纠纷诉讼为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退回合作保证金 4,500 万元并支付其产生的利息，其提出该主张的理由为武汉欣鸿源药品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将 4,500 万元债权及其相关权益一并转让至湖北正控医药有限公司，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仲裁程序处于中止审理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已将该合同保证金全额计入其他应付款，并对诉讼可能产生的利息按同期借款利率确认预计负债和营业外支出。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收到合成集团告知函，获悉合成集团应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的要求及融资合同约定，将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且于前一次被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之后继续进行被动减持。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药品制造业务、药品及试剂、器械医疗设备销售业务及其他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药品制造	药品及试剂、器械医疗设备销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98,615,439.47	685,532,129.51	293,413.10	1,083,854,155.88
营业成本	115,597,826.82	595,906,569.93	359,432.52	711,144,964.23
资产总额	1,443,535,435.48	1,656,771,107.48	660,293,742.82	2,440,012,800.14
负债总额	414,651,659.56	1,190,858,678.93	574,280,513.32	1,031,229,825.17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方正集团重整

2020年2月，北京一中院裁定受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对方正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指定方正集团清算组担任方正集团管理人，具体负责重整工作。方正集团清算组由人民银行、教育部、相关金融监管机构和北京市有关部门等组成；2020年7月，北京一中院裁定对方正集团及其子公司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北大医疗、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2021年1月，方正集团管理人最终确定由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代表珠海国资）、中国平安、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作为方正集团重整投资者；2021年4月，方正集团管理人与重整投资者签署《重整投资协议》；2021年5月，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经实质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2021年6月，《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经北京一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01破13号之五）依法批准并生效，重整程序进入执行阶段。2021年10月，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完成新方正集团的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平安人寿、华发集团和转股债权人持股平台将分别持有新方正集团66.507%、28.503%和4.99%股权。北大医疗管理公司完成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根据经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北大医疗管理公司将用于承接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相关资产，后续股权过户后北大医疗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新方正集团，新方正集团将持有北大医疗管理公司100.00%股权。2022年1月，平安人寿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新方正集团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81号），中国银保监会同意平安人寿投资新方正集团。由此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为“新方正集团”。2022年6月，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批准延长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28日。2022年12月，新方正集团股权已变更登记至投资人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指定主体新方正（北京）企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及投资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代表珠海国资）指定主体珠海焕新方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方正集团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代表珠海国资）通过各自持股平台分别持股66.51%、28.50%，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债权人转股平台合计持股4.99%。北大医疗管理公司股权、合成集团股东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已变更登记至新方正集团，新方正集团持有北大医疗管理公司100%股权，持有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方正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合成集团100%股权。截至2023年6月30日，新方正集团通过合成集团、北大医疗管理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36.62%。

(2) 控股股东利用所持有本公司股票开展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于2023年4月收到合成集团告知函，获悉合成集团应中泰证券的要求及融资合约约定，将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减持。拟被动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此外，依据法院相关裁定书，因申请人申请诉前保全，除要求冻结合成集团信用证券账户资产外，已轮候冻结合成集团名下证券资产69,607,360股，冻结期限36个月。

2023年1-6月，合成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5,95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成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7,899,6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4.82%。合成集团与中泰证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存放于中泰证券客户信用担保账户的股份数为78,29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3.14%。

（3）股票被代持事项

2013 年 6 月，北大医疗与政泉控股签订协议，约定由政泉控股受让北大医疗持有公司 4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6.71%；2015 年 2 月，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15]51 号），由于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控股）与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签订股份代持协议，存在未及时披露代持协议及权益变动情况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议案时未回避表决的违规事实，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资源控股与政泉控股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政泉控股代资源控股持有公司股份为 322.5346 万股。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71,541.26	38.56%	27,671,541.26	100.00%		27,671,541.26	33.29%	27,671,541.2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098,370.00	61.44%	2,220,150.75	5.03%	41,878,219.25	55,451,109.47	66.71%	2,762,876.34	4.98%	52,688,233.13
其中：										
合计	71,769,911.26	100.00%	29,891,692.01	41.65%	41,878,219.25	83,122,650.73	100.00%	30,434,417.60	36.61%	52,688,233.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7,671,541.2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	27,671,541.26	27,671,541.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671,541.26	27,671,541.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20,150.7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4,098,370.00	2,220,150.75	5.03%
合计	44,098,370.00	2,220,150.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3,986,795.34	2,193,815.60	4.99%
1 至 2 年	89,892.26	8,989.23	10.00%
5 年以上	21,682.40	17,345.92	80.00%
合计	44,098,370.00	2,220,150.75	5.0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986,795.34
1 至 2 年	89,892.26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27,693,223.66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27,693,223.66
合计	71,769,911.2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671,541.26					27,671,541.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2,876.34	-542,725.59				2,220,150.75
合计	30,434,417.60	-542,725.59				29,891,692.0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	27,671,541.26	38.56%	27,671,541.26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37,349.23	13.57%	486,867.46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778,309.90	6.66%	238,915.50
上药思富（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2,283,180.00	3.18%	114,159.00
合肥源丰药业有限公司	2,055,000.00	2.86%	102,750.00
合计	46,525,380.39	64.8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5,269,199.23	444,321,288.40
合计	525,269,199.23	444,321,288.4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	546,498,488.06	401,599,171.83
押金保证金	511,120.16	683,120.16
备用金	509,543.99	157,533.85
其他	1,620,445.47	72,620,321.29
合计	549,139,597.68	475,060,147.1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518.32	7,184,735.27	23,502,605.14	30,738,858.7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3.21	83.21		
本期计提	2,740,226.30	-6,479,554.28	-3,129,132.30	-6,868,460.28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791,661.41	705,264.20	20,373,472.84	23,870,398.4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9,046,619.86
1 至 2 年	20,786,560.66
2 至 3 年	63,332,627.97
3 年以上	255,973,789.19
3 至 4 年	238,747,585.84
4 至 5 年	112,020.00
5 年以上	17,114,183.35
合计	549,139,597.6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58,404.21	337,557.74				23,395,961.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80,454.52		7,206,018.02			474,436.50
合计	30,738,858.73	337,557.74	7,206,018.02			23,870,398.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成集团	7,202,928.54	合成集团反担保责任履行完毕
合计	7,202,928.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290,063,039.42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52.82%	
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233,039,486.69	1年以内、1-2年、2-3年	42.44%	
重庆方港医药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23,395,961.95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4.26%	23,395,961.95
重庆云鹏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71,120.16	5年以上	0.05%	216,896.13
重庆百事达礼嘉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预付款	259,956.08	1年以内	0.05%	12,997.80
合计		547,029,564.30		99.62%	23,625,855.8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6,442,905.31	29,423,436.75	137,019,468.56	166,442,905.31	29,423,436.75	137,019,468.56
合计	166,442,905.31	29,423,436.75	137,019,468.56	166,442,905.31	29,423,436.75	137,019,468.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	29,423,436.75					29,423,436.75	29,423,436.75
北京北医	137,019,468.56					137,019,468.56	
合计	166,442,905.31					166,442,905.31	29,423,436.75

(2) 其他说明

2017年8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2020年11月，方正拓康（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注销事宜已完成，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海方正拓康贸易有限公司注销事宜尚未完成。

2017年10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不低于标的股权的评估值出售公司持有的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41%股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转让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事宜尚未完成。

2023年3月，公司收到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同基金）发送的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上海德同基金已办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8,275,957.78	115,027,321.40	371,789,095.65	68,306,327.57
其他业务	339,481.69	570,505.42	198,602.46	135,275.03
合计	398,615,439.47	115,597,826.82	371,987,698.11	68,441,602.6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药品制造	其他	合计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398,275,957.78	339,481.69	398,615,439.47
合计	398,275,957.78	339,481.69	398,615,439.47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7,351.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5,409.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02,92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1,757.12	
合计	5,823,113.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	0.0533	0.05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	0.0435	0.04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